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EMI 教學資源中心
《Oxford EMI Training》專案暨附件

壹、宗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簡稱 RCEMI）為嘉惠全國大專院校 EMI 教師，自 2023 年起辦理《Oxford EMI Training》專案，藉由課程培訓及成果分享，攜手各校雙語相關承辦單位，合作推動 EMI 教師知能培力，並期發揮資源共享之效。

貳、專案內容

本專案包含【EMI 線上自學課程】及【EMI 線上成果發表】兩項活動：

一、【EMI 線上自學課程】：《Oxford EMI Self-Access Online Course》

本線上課程由英國牛津 EMI 培訓中心（Oxford EMI Ltd.）研發，針對 EMI 授課設計四大學習模組，議題涵蓋教學方法、語言應用、教學媒材、課室管理等主題，共計 40 小時。詳細課程內容請參附件一「Oxford EMI Certificate for University Lecturers Self-Access Online Course 2022」。

二、【EMI 線上成果發表】

參與本專案學員除修習 EMI 線上自學課程，亦須出席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由 RCEMI 主辦之 EMI 線上成果發表會。本次發表會由臺師大 EMI 領航教師主持，邀請本專案學員分享不同專業領域之授課經驗，促進交流與資源共享。

敬請本專案學員預留時間，於會議當天上線參與成果分享（各學員分享場次另行通知），成果發表內容將公告於 RCEMI 網站，供大眾觀閱。

三、專案期程

下方表格說明各階段要項之執行時程。

項目	時程	說明
各校宣傳專案	即日起 至 3/24（五）	RCEMI 向各校宣傳本專案，並檢附專案內容、附件、海報等資訊，供各校內部行政作業使用。
各校受理校內申請	即日起 至 3/24（五）	1. 申請人填具「申請表暨聲明書」，向各校窗口提出申請。 2. 各校依以下順序擇定正、備取名單： (1)能參與成果發表會者。

項目	時程	說明
		<p>(2)111-2 學期開設 EMI 課程之教師。</p> <p>(3)其他未符合前列條件但符合本專案申請資格者；詳參P.3 申請資格。</p> <p>3. 各校窗口彙整「申請人名冊」。</p>
<p>各校向 RCEMI 線上報名</p>	<p>3/27 (一) 9 時 00 分 至 3/28 (二) 17 時 00 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校窗口填寫線上報名表並上傳指定附件。 2. RCEMI 原則上將依各校窗口送出報名表單之時間作為受理順位排序。 3. RCEMI 公告並通知錄取學校名單。未錄取之學校將於下一梯次優先受理。
<p>申請人繳納保證金</p>	<p>3/31 (五) 9 時 00 分 至 4/10 (一) 17 時 00 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RCEMI 通知錄取學校繳費資訊，各校窗口轉知申請人於期限內繳費。 2. 申請人須於期限內依 RCEMI 指定繳費方式完成繳費，並妥善保存繳款紀錄。 3. 繳款以 RCEMI 繳費系統入帳時間為憑，逾期者名額將無條件釋出予同校候補備取者。 4. 4 月底 RCEMI 公告並通知正式學員名單。
<p>學員自學線上課程 《Oxford EMI Course》</p>	<p>5 月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RCEMI 通知錄取學校課程資訊，各校窗口轉知學員上課資訊（含帳號最遲須開通時間）。 2. 學員取得修課帳號，帳號開通 90 日內須修習完畢以取得證書，逾 90 日帳號失效，將無法結業授證。
<p>學員參與線上成果發表會 《EMI 成果發表會》</p>	<p>10/4 (三) 線上會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RCEMI 預計 9 月通知各校會議資訊，各校窗口轉知學員預作準備及出席。 2. 學員依發表場次上線發表。
<p>RCEMI 返還保證金</p>	<p>11 月起 辦理退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員於 10/31 (二) 前完整參與本專案兩項活動（線上課程、線上成果發表），即符合保證金返還資格。 2. RCEMI 預計 11 月公告並通知各校符合退款資格名單，各校窗口彙整並

項目	時程	說明
		回傳 RCEMI 學員退款帳戶資料。

參、申請說明

一、申請資格

本專案歡迎全國大專院校在職專任（含專案）教師、兼任教師、在學博士生申請。各校薦送申請人之優先順序如下：

- （一）能配合 RCEMI 安排，確定於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參與成果發表會者。
- （二）於 111-2 學期開設 EMI 課程之教師。
- （三）其餘所列之身分者。

二、申請流程

（一）各校行政作業

1. RCEMI 發函週知各校，請各校於校內宣傳本專案，檢附專案內容、附件、海報等資訊，供各校內部行政作業使用。
2. 112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五）前，符合本專案申請資格者檢具附件二「2023 Oxford 申請表暨聲明書」，向各校窗口提出申請，RCEMI 恕不受理個別申請案。
3. 【英國牛津 EMI 線上自學課程】NT\$19,000 費用由 RCEMI 全額補助，以校為單位，每校得薦送 10 名申請人（含 5 名正取及 5 名備取）。
4. 各校薦送之申請名單，請依本專案申請資格優先順序進行校內排序。

（二）各校窗口向 RCEMI 線上報名

1. 112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9 時 00 分至 3 月 28 日（星期二）17 時 00 分開放各校窗口向 RCEMI 線上報名。報名網址及須上傳之附件如下：

- 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mDUwiGxMSNdH9QndA>

※ 請以 Google 帳號登入。

以下附件於上傳時，請附上 **PDF 檔**：

- 附件二「2023 Oxford 申請表暨聲明書」

格式 2023 Oxford 申請表暨聲明書_校名_姓名

範例 2023 Oxford 申請表暨聲明書_國立臺灣師範大學_王爾德

以下附件於上傳時，請附上原始檔：

- 附件三「2023 Oxford 申請人名冊」

格式	2023 Oxford 申請人名冊_校名
----	----------------------

範例	2023 Oxford 申請人名冊_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

2. RCEMI 將依各校窗口送出報名表單之時間作為受理順位排序，逾期不受理。
3. RCEMI 於 112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公告並通知錄取學校名單及繳費資訊，各校窗口轉知獲錄取申請人於期限內繳納保證金。未錄取之學校將於下一梯次優先受理。

（三）申請人繳納保證金

1. 獲錄取之申請人於 112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9 時 00 分至 4 月 10 日（星期一）17 時 00 分期限內，依 RCEMI 所提供之帳號繳交 NT\$5,000 保證金（線上信用卡繳費或 ATM 轉帳），並妥善保存繳款紀錄備查。
2. 繳款以 RCEMI 繳費系統入帳時間為憑，逾期者名額將無條件釋出予同校候補備取者。
3. 4 月底 RCEMI 公告並通知正式學員名單。
4. 5 月起 RCEMI 通知錄取學校課程資訊，各校窗口轉知學員上課資訊（含帳號最遲須開通時間）。

三、執行辦法

（一）【EMI 線上自學課程】：《Oxford EMI Self-Access Online Course》

1. 本課程共計 40 小時，係非同步線上課程，學員可於帳號開通 90 日內妥善安排自學期程，依限完成全數課程即可取得結業證明（Oxford EMI Certificate for University Lecturers）。
2. 依據英國牛津 EMI 培訓中心課程規定，若帳號開通已逾 90 日而尚未完成課程，帳號失效將無法繼續修課，亦無法返還保證金。
3. RCEMI 將定期提供各校窗口所屬學員修課進度，請各校窗口協助提醒學員。

（二）【EMI 線上成果發表】

1. RCEMI 於 1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三）舉辦《EMI 線上成果發表會》，本次發表會由臺師大 EMI 領航教師主持，邀請本專案學員分享不同專業領域之 EMI 授課經驗，促進交流與資源共享。

2. 每位學員以 6 至 8 分鐘簡報分享為原則。敬請本專案學員預留時間，於會議當天上線參與成果分享（各學員分享場次另行通知）。
3. 建議學員於參與發表會前，先行完成【EMI 線上自學課程】，以有效提升成果發表會分享效益。
4. 相關發表內容將公告於 RCEMI 網站，供大眾觀閱。

（三）保證金返還作業

1. 學員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二）前完整參與本專案所含之兩項活動（線上課程、線上成果發表），RCEMI 將全額返還保證金 NT\$5,000。
2. RCEMI 預計 11 月公告並通知各校符合退款資格名單，各校窗口彙整並回傳 RCEMI 學員退款帳戶資料。
3. 由 RCEMI 退款至學員指定帳戶。

四、提升專案執行率，增加補助名額獎勵機制

本專案未來以「各校學員整體專案完成率」作為補助名額之分配標準，學員【EMI 線上自學課程】完課率及【EMI 線上成果發表】參與率，將影響各校下次申請 RCEMI 補助之受理順位。

為鼓勵學員完成專案，本案將視當學年度經費預算額外增加數名補助名額給專案完成率達百分之百的學校，請各校窗口協助提醒學員留意各階段執行期間及注意事項，以利未來增加補助名額。